

市场周报

Weekly Report of Market

2025 年第 25 期

7 月 7 日-7 月 13 日

目 录

市场涨跌	2
行业及板块涨跌	2
沪深涨跌家数对比.....	3
市场估值水平.....	3
成交情况	4
近 30 日 A 股成交额及换手率	4
一周市场观点.....	4
一周财经事件.....	5
1、财政部印发《关于引导保险资金长期稳健投资进一步加强国有商业保险公司长周期考核的通知》	5
2、工信部：引导规上工业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加快数字化改造.....	6
3、上交所发布，事关科创板“1+6”	6
风险提示：	6

市场涨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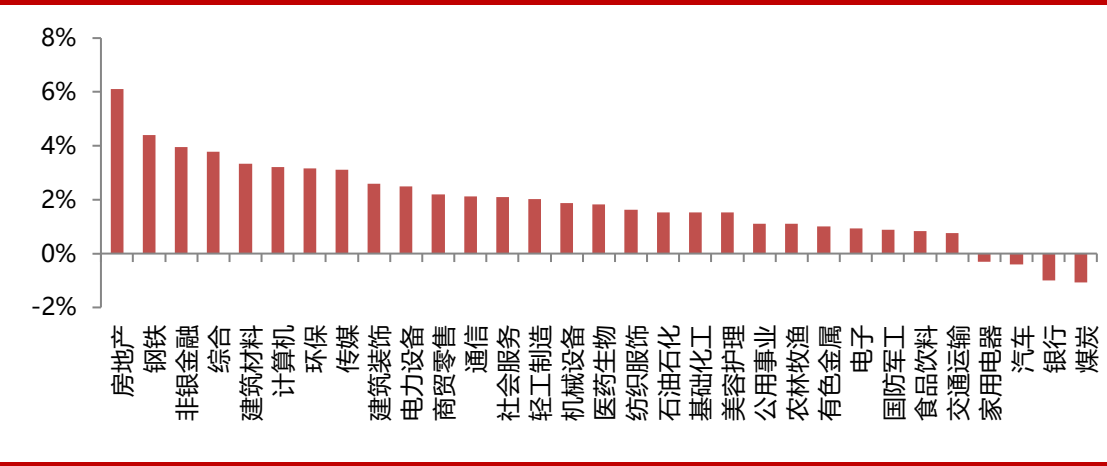
市场主要指数涨跌幅

指数简称	收盘点位	涨跌幅
上证指数	3,510.18	1.09%
深证成指	10,696.10	1.78%
创业板指	2,207.10	2.36%
沪深 300	4,014.81	0.82%
中小 100	6,638.43	0.73%
恒生指数	24,139.57	0.93%
标普 500	6,259.75	1.72%

数据来源：WIND，以上数据 2025-7-7 至 2025-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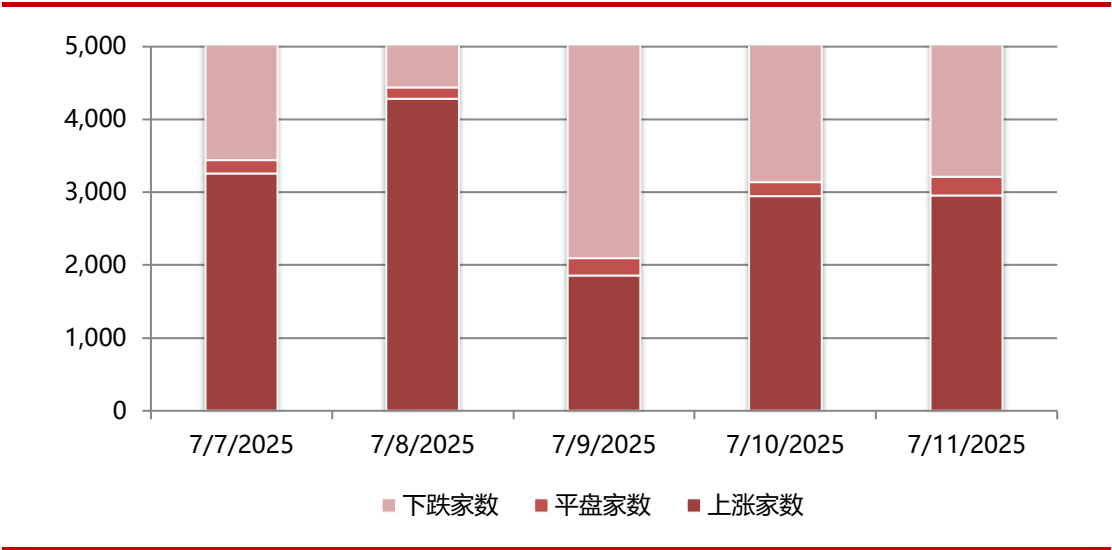
本周市场主要指数普遍上涨。截至周五收盘，上证指数上涨 1.09%，收报 3510 点；深证成指上涨 1.78%，收报 10696 点；创业板指上涨 2.36%，收报 2207 点。

行业及板块涨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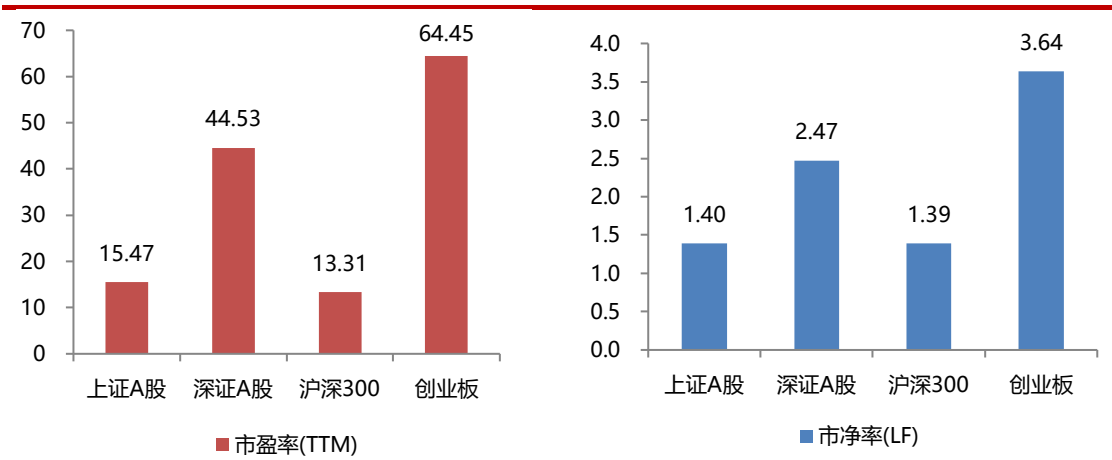
行业板块方面，31 个申万一级行业中，27 个行业上涨，4 个行业下跌。其中，房地产、钢铁和非银金融行业涨幅居前，煤炭、银行和汽车行业跌幅居前。

沪深涨跌家数对比



(数据来源: WIND, 2025-7-7 至 2025-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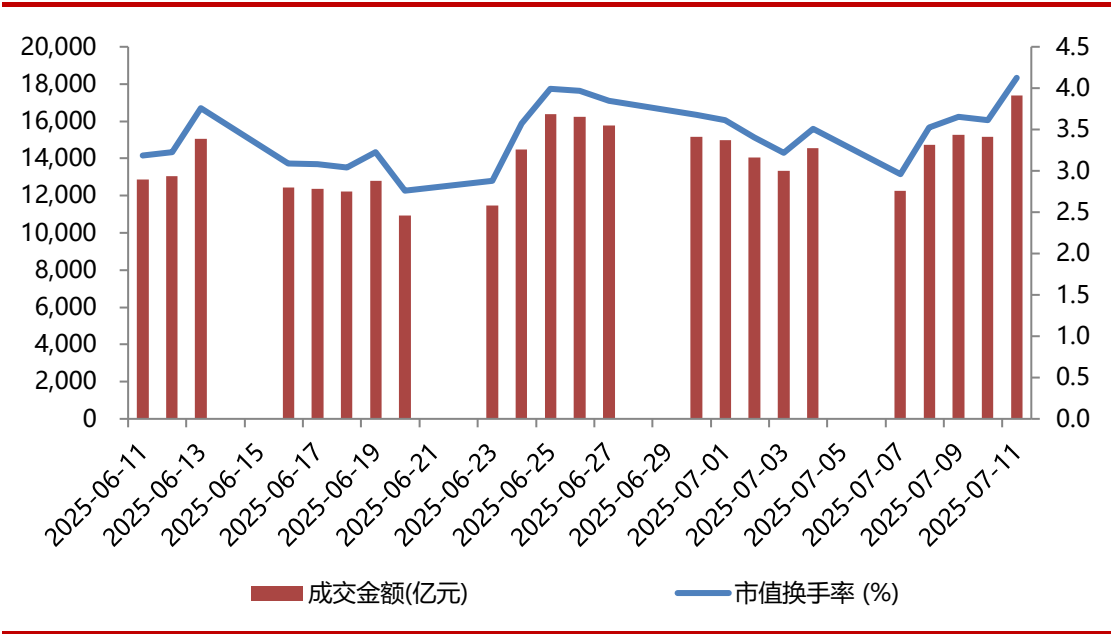
市场估值水平



(数据来源: WIND, 截至 2025-7-11)

成交情况

近 30 日 A 股成交额及换手率



(数据来源：WIND，截至 2025-7-11)

一周市场观点

本周市场连续上涨，上证指数站稳 3500 点并继续上攻、周五盘中一度突破 3550 点，表现强势。从结构来看，大金融是“主攻手”，沉寂已久的地产成为关键时刻的“奇兵”，反内卷相关领域如钢铁、建材、新能源等纷纷“助攻”。

连续上涨之后，市场情绪高涨，我们建议投资者仍需保持理性，布局有中期逻辑支撑的方向；比如进攻端可以关注科技、创新药、新消费、军工等板块，防守端可以关注红利和黄金等资产，此外受益于反内卷的一些困境反转领域例如新能源也值得重视。

消息方面，值得关注的有：

1、美国财长贝森特称，预计未来几周将同中方对等官员会面，推进经贸等问题磋商。商务部回应中美是否会在8月初进行谈判表示，双方在多个层级就各自关切的经贸领域保持密切沟通。虽然没有给予正面肯定答案，但仍然传递出较为积极的信号。

2、国家发改委表示，锚定到2035年基本实现新型城镇化目标。后续或许会有城镇化相关的政策落地。

3、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6月中国CPI同比上涨0.1%，为连续下降4个月后首次转涨；核心CPI继续回升，同比上涨0.7%，创14个月新高。6月PPI环比下降0.4%，降幅与上月相同，同比下降3.6%，降幅比上月扩大0.3个百分点。CPI有所改善，但与上市公司收入利润关联度相对紧密的PPI仍未恢复。

4、上周末，外卖业务“三国演义”打响，平台发力补贴抢占市场份额，此举对于广大消费者而言显然是喜闻乐见，但对于平台企业的利润率和商业模式而言可能不是好消息。

一周财经事件

1、财政部印发《关于引导保险资金长期稳健投资进一步加强国有商业保险公司董事长周期考核的通知》

财政部7月11日印发《关于引导保险资金长期稳健投资进一步加强国有商业保险董事长周期考核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国有商业保险公司全面建立三年以上长周期考核机制，同时，要求国有商业保险公司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注重稳健经营，增强投资管理能力。

（来源：证券时报，[原文链接](#)）

2、工信部：引导规上工业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加快数字化改造

7月1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2025年工作要点，含五方面17项内容。其中提到，推进数字化转型。持续开展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引导规上工业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加快数字化改造。

（来源：财联社，[原文链接](#)）

3、上交所发布，事关科创板“1+6”

7月13日，上交所正式发布实施进一步深化科创板改革配套业务规则，包括《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科创成长层》（以下简称《科创成长层指引》）、《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7号——预先审阅》（以下简称《预先审阅指引》）、《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8号——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以下简称《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指引》）3项业务指引，以及修订的《会员管理业务指南第2号——风险揭示书必备条款》和《证券交易业务指南第6号——证券特殊标识》2项业务指南。

（来源：证券时报，[原文链接](#)）

风险提示：

本材料中包含的内容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或承诺。读者不应单纯依靠本材料的信息而取代自身的独立判断，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材料所刊载内容可能包含某些前瞻性陈述，前瞻性陈述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投资基金前，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如需购买相关基金产品，请您关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您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与之相匹配的风险等级的基金产品。